关于乌兰察布市2021年卫生健康事业单位

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面试期间

疫情防控事项的重要公告

根据《乌兰察布市2021年卫生健康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简章》规定，按照公开招聘工作程序，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工作，为了维护广大应聘人员和工作人员的身体健康，确保乌兰察布市2021年卫生健康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面试工作顺利进行，现将有关面试期间应聘人员疫情防控事项公告如下：

一.根据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应聘人员须通过全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客户端“蒙速办”APP 申领“健康码”，并于面试当天按照要求出示。

**“健康码”为绿码、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者方可进入。**

**“健康码”为绿码但出现发热（腋下温度37.3℃及以上）、干咳、乏力、咽痛、腹泻等任一症状（以下称相关症状）的人员，应当主动到定点医院检测排查。**

二.参加面试前14天从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来我市、有密切接触史或健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应聘人员一律实施“14天隔离+5次核酸检测”的管控措施，必须持有隔离期内5次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在测温正常并做好个人防护的情况下可以正常参加考试。如不满足14天的管控措施，不得参加面试。

三.对面试前身体状况异常、监测发现身体状况异常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疑似患者、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已治愈未超过14天的病例、不能排除感染可能的患者，须本人提前报告乌兰察布市卫健委，经疾控机构和医疗机构等进行专业评估，凡不具备参加面试条件的，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四.应聘人员应当切实增强疫情防控意识，提前规划好出行时间和路线，途中做好个人防护工作，尽量避免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行、居住；尽量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区域人员接触；尽量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人群密集的场所聚集。

五.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应当主动向乌兰察布市卫健委报告。除提供有效期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外，还须出具肺部影像学检查无异常的证明，方可参加面试。

六.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集中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不得参加面试。

七.按照我市疫情防控要求面试前14天途径内蒙古自治区以外地点的考生需携带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无法提供的人员，不得参加面试。

八.应聘人员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其相应资格。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九.面试期间，应聘人员须佩戴口罩，自觉遵守现场秩序，与其他应聘人员保持安全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管理。

十.以上内容将根据疫情变化随时研判并调整，应聘人员要密切关注乌兰察布市疫情最新公告及乌兰察布市人事考试中心网（网址：http://www.wmpta.org.cn）。

 乌兰察布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9月3日